



正确认识民族性与世界性的统一关系

“凡是民族作为民族所做的事情，都是他们为人类社会而作的事情。”出自马克思的《评弗里德里希·李斯特的著作〈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原文为：“主张每个民族自身都经历这种发展，正象主张每个民族都必须经历法国的政治发展或德国的哲学发展一样，是荒谬的观点。凡是民族作为民族所做的事情，都是他们为人类社会而做的事情，他们的全部价值仅仅在于：每个民族都为其他民族完成了人类从中经历了自己发展的一个主要的使命（主要的方面）。”马克思认为世界历史是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统一，民族国家的历史既有特殊性也有普遍性。但作为具体民族国家“所做的事情”，其民族性和世界性的统一是有条件的。

第一，李斯特割裂了经济规律的世界性和民族性。《评弗里德里希·李斯特的著作〈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是马克思从政治经济学角度对德国历史学派先驱李斯特的批判文献。李斯特的国家经济学建立在以批判亚当·斯密为代表的古典经济学基础上。李斯特认为亚当·斯密的“世界主义经济学”，是“不承认国家原则，也不考虑如何满足国家利益”的“无边无际的世界主义”，而他的国家经济学是“由国家的概念和本质出发的”。马克思认为李斯特把“所谓世界主义的国民经济学同他的国民政治经济学区分开来”，是错误的，是对经济规律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割裂。

第二，世界历史具有统一性。马克思认为，在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下，俄国可以直接继承英法工业革命的成果，而没有必要再来一次俄国工业革命；俄国也可以直接继承德国古典哲学的成就，而没有必要再孕育一位俄国的黑格尔。民族国家的工业、哲学或经济体系，只有在世界历史中才能获得它的世界意义。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明确表示：“无产阶级只有在世界历史意义上才能存在，就像它的事——共产主义一般只有作为‘世界历史性的’存在才有可能实现一样。”

第三，世界历史统一性的条件是地方或民族国家之间构建起紧密联系和彼此依赖。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资产阶级既然榨取全世界的市场，这就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闭关自守和自给自足状态已经消逝，现在代之而起的已经是各个民族各方面互相往来和各方面互相依赖了。”也

提问：赵 鑫 山东省泗水县委书记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的讲话中引用了马克思的一段话：“凡是民族作为民族所做的事情，都是他们为人类社会而做的事情。”如何理解民族性与世界性的关系。

解读：蒲长春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统一战线教研部副主任、教授

就是说，资本主义建立起世界市场，从而建构了世界的统一性。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提出了人类普遍交往理论，认为“某一个地域创造出来的生产力，特别是发明，在往后的发展中是否会失传，完全取决于交往扩展的情况”。发明要进入世界历史，有赖于交往程度。“只有当交往成为世界交往并且以大工业为基础的时候，只有当一切民族都卷入竞争斗争的时候，保持已创造出来的生产力才有了保障”。民族的生产力要存续，也要靠世界交往。

第四，民族国家要进入世界历史，有多重内外条件制约。1881年马克思在给查苏利奇的信中认为，由于俄国公社与近代资本主义生产共处一个时代，“有可能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占有资本主义制度所创造的一切积极的成果”。但这一跨越不是无条件的，马克思继续指出：“如果它在现在的形式下事先被引导到正常状态，那它就能直接变成现代社会所趋向的那种经济体系的出发点，不必自杀就能获得新的生命。”恩格斯还特别强调了俄国革命和西汉社会主义革命对于俄国公社跨越卡夫丁峡谷的前置条件意义。他指出：“但是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要想保全这个残存的公社，就必须首先推翻沙皇专制制度，必须在俄国进行革命”，“西欧在这种公社所有制彻底解体以前就胜利地完成无产阶级革命，而这个革命会给俄国农民提供实现这种过渡的必要条件，其中也为他们提供在整个农业制度中实行必然与其相联系的变革所必需的物资”。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1年12月14日中国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以及2022年5月27日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九次集体学习时，分别论及中国文艺和中华文明时引用了马克思这段话。马克思关于世界历史的观点和民族历史辩证关系的观点，对于如何理解中华文明的特质，如何认识世界文明和中华文明的关系，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中华文明之所以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就在于实现了文明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统一，“内置”了世界性和民族性的辩证结构。中华文明具有兼收并蓄、兼容并包的特征，对其他文明历来奉行相互理解和尊重，始终保持有容乃大、虚怀若谷的开放姿态。中华文明这种开放性与中国传统“政主教从”的政教关系有深度关联。历史上中国自西汉始就确立了儒家思想为官方意识形态，而儒家思想“敬鬼神而远之”，既尊重包容宗教，又在政治和文化上保持了世俗政权和主流文化的独立性与权威性，形成了独尊主干、兼容多元的结构，既有利于大一统的稳定和延续，又有利于不同文化和宗教间的平等交流借鉴。儒家思想的这种人文主义精神和包容兼收的文化弹性，很好地处理了民族性和世界性之间的张力，让一跨越不是无条件的，马克思继续指出：“如果它在现在的形式下事先被引导到正常状态，那它就能直接变成现代社会所趋向的那种经济体系的出发点，不必自杀就能获得新的生命。”恩格斯还特别强调了俄国革命和西汉社会主义革命对于俄国公社跨越卡夫丁峡谷的前置条件意义。他指出：“但是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要想保全这个残存的公社，就必须首先推翻沙皇专制制度，必须在俄国进行革命”，“西欧在这种公社所有制彻底解体以前就胜利地完成无产阶级革命，而这个革命会给俄国农民提供实现这种过渡的必要条件，其中也为他们提供在整个农业制度中实行必然与其相联系的变革所必需的物资”。

第二，坚持自信自立，不断构筑中华文明主体性。“凡是民族作为民族所做的事情”就表明了如果民族文明没有民族独特性和创新性，也就不可能有世界性，因为对世界没有新的贡献，失去了“世界意义”。中华文明具有突出的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和平性。这些特征既是中华文明融入世界文明的原因，也是结果。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以其鲜明特征构筑文明主体性，要超越自我中心主义，建立文明“主体间性”。中华文明是主体文明，其他文明形态也是主体文明，不同文明之间要相互尊重，互为目的。中华文明历来有“以天下之心为心”的世界自觉，而狭隘

的民族主义是割裂民族性和世界性的自我封闭的民族主义，这样的民族性就无法成就世界性。中国式现代化要“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以天下观天下，以天下治天下，以天下成天下，中华文明的独特性就有了世界的普遍意义。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要立足中华大地，走好独特的中国道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打破了“现代化=西方化”的迷思，展现了现代化的新图景，拓展了发展中国实现现代化的路径选择，为世界现代化道路的探索提供了中国方案，贡献了中国智慧，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人类文明新形态因其中国创造，而成为世界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三，坚持胸怀天下，主动与世界联结，主动吐故纳新、积极变革。要秉持开放包容，推动文明交流互鉴。马克思指出：“不仅一个民族与其他民族的关系，而且这个民族本身的整个内部结构也取决于自己的生产以及自己内部和外部的交往的发展程度。”“民族作为民族所做的事情”要成为“为人类社会而做的事情”的条件就是主动进入、接入、融入世界，成为世界的有机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明差异不应该成为世界冲突的根源，而应该成为人类文明进步的动力。”突破文明自身的同一性，迎接世界的差异性，是民族文明和世界文明进步的动力。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要充分汲取人类优秀文明成果，通过文明交流互鉴，续写中华文明新篇章。要主动变革，积极创新。俄国公社要跨越卡夫丁峡谷不是无条件的，自身变革是重要条件。变革就是不断对自身和世界的关系进行校正，以更好因势利导，更加顺应世界大势。



（上接1版二条）对党的核心忠诚维护，矢志不渝忠诚核心、拥戴核心、维护核心、捍卫核心。对政治责任忠诚践行，把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作为最根本的政治担当，敢抓敢管、严抓严管。

严守党的组织纪律重在服从。党的力量来自组织，组织能使力量倍增，严密的组织必定有严明的纪律，遵守组织纪律核心要求是强化组织意识，做到“四个服从”。要增强组织观念，时刻牢记自己是党的人，发自内心相信组织、依靠组织、服从组织。要严格遵守制度，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请示报告制度等党的组织制度。要始终胸怀坦荡，在党组织面前光明磊落、表里如一，自觉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严守党的廉洁纪律重在无私。违反廉洁纪律行为本质是用权不公、以权谋私，遵守廉洁纪律的核心要求是把握好公与私的界限。做事要先公后私，把集体利益放在个人利益之前，始终以公仆之心鞠躬尽瘁。行权要公而忘私，牢记权力姓公不姓私，始终做到秉公用人、公正选人用人。律己要克己奉公，摒弃私心杂念，任何时候都不放纵、不越轨、不逾矩。

严守党的群众纪律重在为民。群众纪律是密切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的重要保证，遵守群众纪律的核心要求是坚持人民至上，增进为民情怀。要坚决践行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敬畏群众、深入群众、与老百姓坐在一起、想在一起。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把群众所思、所想、所盼作为工作方向。坚决维护群众利益，坚持执纪执法为民、纠风治乱为民，对漠视侵犯群众合法权益的行为严肃查处。

严守党的工作纪律重在担当。岗位就是责任，履职就要担当，遵守工作纪律的核心要求在于担当作为。要知责担责、敢于作为，把遵规守纪作为干事创业的最大底气，以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为党和人民履职尽责。要恪守边界、不乱作为，在纪法范围内履行职责，特别是不违规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司法、执纪执法活动。始终求实、务实、唯实，坚决抵制和防范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严守党的生活纪律重在操守。生活是工作的基础，生活上做不到自觉自律，工作就难以做到清正廉明。生活纪律绝不是小事、私事、家事，遵守生活纪律核心要求是端正思想品行、提高道德境界，从小事小节做起，追求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防止失德失范，以实际行动维护党的形象和威信、赢得干部群众认可。

以案为鉴明纪，做党纪的知止敬畏者

纪律就是红线，红线不可逾越。坚持以发生在身边的反面案例为镜鉴，举一反三、引以为戒，教育引导纪检监察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深化以案说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党同志都要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从一些违纪违法案例看，问题表现在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根子在党性修养、官德人品上，与贪腐行为伴生的往往是道德品行败坏。要健全以案说德工作机制，讲修养、讲道德、讲廉耻，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教育和警醒纪检监察干部勤修

为政之德，防止生活上不检点、情趣上不健康给别有用心之人可乘之机。

深化以案说法。党员领导干部破法无不始于破纪，出“大问题”往往始于破坏“小规矩”。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深入核查审查调查对象违犯党纪的全部行为表现和特征，用好警示教育片、警示录、忏悔录等警示教育资源，引导纪检监察干部弄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真正解决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问题。

深化以案说法。腐败的本质是权力滥用，反腐倡廉必须以法治约束权力。要用好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强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要定期通报严重违纪违法典型案件，组织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零距离、面对面感受法律威严，教育引导纪检监察干部不干“案中事”、不做“案中人”。

深化以案说法。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不力，严的氛围没有真正形成，是腐败滋生蔓延的重要原因。各级党组织都负有执行纪律和规矩的主体责任，对责任落实不力的坚决追究责任。纪检监察机关既要充分履行协助职责、监督专责，推动健全各负其责、统一协调的管党治党责任格局，督促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也要压紧压实自身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刀刃向内、严管严治，把队伍建强、让干部过硬。

示范引领守纪，做党纪的模范遵守者

学纪、知纪、明纪最终的落脚点

在于守纪。要带头模范守纪，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切实把纪律要求转化为实际行动。

对照党纪淬炼思想，带头坚定理想信念。模范遵守纪律需要以崇高理想信念为思想根基，通过理想信念立根本才会有强大的免疫力和抵抗力。要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健全落实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汲取直抵人心的真理力量、人格力量、精神力量，把思想“总开关”真正拧紧拧紧。

对照党纪砥砺忠诚，带头践行“两个维护”。“两个维护”是党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模范遵守纪律就要在这个根本问题上十分自觉、坚定坚决。纪检监察机关从诞生之日起就肩负着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重大职责使命，要更加自觉坚持党对纪检监察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及时发现、严肃查处“七个有之”问题，以实际行动体现对党忠诚、听党指挥、为党尽责。

对照党纪锤炼意志，带头勇于担当斗争。纪检监察工作的实质是同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破坏党的集中统一的人和事作斗争。要坚持以坚强的党性担当斗争，无私无畏、不计较个人得失，不畏权势、豁得出去，在重大原则问题上不低头、不妥协、不让步，坚决同歪风邪气和腐败现象斗争到底。

对照党纪自律修身，带头严格要求自己。执纪者必先守纪，律人者必先律己。如果纪律部队自身出问题，反腐败的人搞腐败，导致党内不认

（上接1版头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改革各方面全过程。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断完善和延展中国式现代化的“法治轨道”，努力把现代化国家建设和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事业充分纳入法治轨道，以法治凝聚全面深化改革最大共识，确保全面深化改革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加强对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大法治问题的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持续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要谋划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持续注入强劲动力”。我们要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新要求新部署，加强有关法治问题研究。诸如，加强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领导、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的制度化、法治化研究；法治更好引领、促进和保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全局性、战略性、制度性问题研究；在法治轨道上把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推向前进的重大理论、制度和实践问题研究；进一步改革和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制机制，为解决大党独有难题提供有力制度支撑和法治保障研究；等等。

加强以经济体制改革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牵引的重大法治问题研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头，对其他领域改革具有牵引作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要从现实需要出发，从最紧迫的事情抓起，在解决实践中深化理论创新、推进制度创新。我们要加强坚持和发展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法治问题研究；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法治保障研究；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法治体制机制研究；完善支持全面创新、城乡融合发展的法治体制机制研究；等等。

加强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的重大法治问题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抓改革、促发展，归根到底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更好的日子”。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坚持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做到改革为了人民、改革依靠人民、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注重从就业、增收、入学、就医、住房、办事、托幼养老以及生命财产安全等老百姓急难愁盼中找准改革的发力点和突破口，加强对一系列重大民生法治问题的研究。

加强更加注重系统集成、更加注重突出重点、更加注重改革实效的重大法治问题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强

调，“改革要更加注重系统集成，坚持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加强各项改革举措的协调配套，推动各领域各方面改革举措同向发力、形成合力，增强整体效能，防止和克服各行其是、相互掣肘的现象”。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要整体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改革中尤其要注意防止出现“合成谬误”。

加强推动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的重大法治问题研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不断发展，社会不断进步，人民生活不断改善，上层建筑就要适应新的要求不断进行改革。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条普遍规律”。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就是要从上层建筑制度体系的整体、全局和顶层结构上解决有关体制机制问题，实现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合理分工又相互协调，使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我们要加强法治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深刻变革和生产力发展更好相适应的重大法律制度问题研究；推动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的制度建构和法治保障研究；等等。

加强以法治建设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重大问题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改革是发展的动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坚持守正创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动摇，紧跟时代步伐，顺应实践发展，在新的起点上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和其他各方面创新。锚定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总目标，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目标导向、突出问题导向，奔着问题去、盯着问题改，坚决破除妨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着力破解深层次法律体制机制障碍和法治结构性矛盾，不断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强劲法治动力、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我们要加强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动力和法治保障的重大问题研究；推动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着力破解法治领域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研究；等等。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既对推动繁荣发展中国法学、不断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研究提出了一系列新期待新课题，也对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新任务。我们深入学习贯彻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就要把全面依法治国与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紧密联结起来，从创新法治理论与深化改革实践的相结合上研究新课题、回应新要求，更好发挥法治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中的保障作用。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法学院特聘教授）

可、群众不支持，是纪检监察机关面临的最大危险。要严以用权，保持对权力、对纪法的敬畏之心，保持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警醒，正确用权、谨慎用权、干净用权。要严以修身，在交往上划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底线，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做到慎独慎微、慎始慎终。要严以治家，防止被“人情风”吹晕、被“枕边风”吹软、被“膝下风”吹倒。

准确规范执纪，做党纪的坚定捍卫者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制定纪律就是要执行的，要提高纪律执行力，维护纪律严肃性。纪检监察机关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认真履行职责，用好纪律这把管党治党“戒尺”，保持纪律持续的威慑力。

突出严的基调，做到从严执纪。纪律如铁，必须把严的标准树立起来，把严的纪律执行到位。要挺纪在前、执纪必严，对违犯党纪的行为，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要从“关键少数”严起，加强对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监督，督促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督所辖，示范带动“绝大多数”严守党的纪律。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把严明纪律寓于对党员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之中，注重早教育、早发现、早处置，帮助督促干部改正错误、醒脑知止。

守牢初心使命，做到为民执纪。纪检监察工作激浊扬清、惩恶扬善，本质是人心工作、群众工作。要自觉践行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认真落实

“四下基层”制度，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倾听呼声、掌握实情，使各项工作更加得民心、顺民意。要严惩“蝇贪蚁腐”，带着对群众的真情实感，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坚持狠抓案件查办与以案促改促治相结合，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群众办成更多可感可及、办实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严格依纪依法，做到规范执纪。纪检监察机关作为政治机关，严格依规依纪依法履职不是一般的工作标准，而是严肃的政治要求。着力强化法治意识，严格按照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赋权、限权、行权，明晰执纪执法的权力边界，规范采取审查调查措施。着力强化程序意识，细化工作流程，强化内部监督制约，既保证实体正义，又维护程序合规。着力强化证据意识，全面客观收集、固定、审查各项证据材料，确保每一起案件都能经得起历史、实践、人民检验。

坚持实事求是，做到精准执纪。实事求是不只是思想方法问题，也是党性强不强的问题。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以事实为依据，以纪法为准绳，全面、客观、历史、辩证地看问题，是什么性质问题就按什么性质对待，查实多少问题就处理多少问题，不强拉硬拽、不拔高凑数、不放纵姑息。要正确运用政策策略，贯通融合纪法情理，准确运用“四种形态”，具体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严惩诬告陷害行为，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动力活力。

（作者系黑龙江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代主任）